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1年度，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行职责的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两名独立董事（其中一名为会计专业人士），一名非独立董事组成，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

（一）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重点围绕公司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定期报告编制、内部控制、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聘任等重要事项的审议开展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1. 2020年年报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

在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工作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在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前，了解年度报告的编制计划，确定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审阅公司编制的2020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财务会计报表说明，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在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书面意见，决定同意将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 报告期内对定期报告审核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先后于2021年3月1日、4月19日、7月30日、10月19日分别对2020年年报、2021年一季报、半年报、三季报的披露进行事前审核。确保披露信息的科学性、合理性、有效性以及执行情况，推进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维护广大股东的利益。

3.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并对其执行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该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认真、严谨、公正,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1年7月30日在以通讯方式召开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费用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年报审计费80万元,内控审计费20万元。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4. 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公司严格执行了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5. 对关联交易审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审核对关联方增资的议案、放弃对关联方中航财务公司增资的议案,并发表书面确认意见,认为上述两项议案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其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关于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持有的贵州红阳密封件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红阳密封件有限公司股权对关联方增资的议案》和《关于放弃对关联方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6. 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情况

根据公司修订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明确了：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的监督，并指导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等工作；以及审查公司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及合规性。审计委员会工作支持机构为纪检审计部，负责日常业务支持和相关议案编制部门。审议公司年度风控体系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议公司合规管理年度报告。

（二）2021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董事会审计委员共召开五次会议：

1. 2021年3月1日召开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 （1）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 （2）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
- （4）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财务预算报告
- （5）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关于与中航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7）关于在授权范围办理银行借款、委托贷款的议案
- （8）关于应收款项及存货核销的议案
- （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 2021年4月9日召开会议，审议了《2021年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3. 2021年7月30日召开会议，审议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费用的议案》。

4. 2021年10月19日召开会议，审议了《2021年三季度报告及摘要》。

5. 2021年12月31日召开会议，审议了《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议案》。

（三）审计委员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对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内部审计情况进行监督，对各项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三、总体评价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在报告期内依据相关规定，恪尽职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履职，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委员会各项工作。

2022 年，我们将继续尽职尽责的履职，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特此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 3 月 11 日

审计委员会委员： 赵治纲 _____

严德华 _____

郑元武 _____